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5 年度)

本人作为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15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现就本人 201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肖 松:男,1965 年出生,德国国籍,1995 年获得多特蒙德大学工程博士学位。曾任西门子威迪欧汽车电子、德国大陆汽车亚洲总部亚太区执行副总裁,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输配电集团总经理。现任西门子基础设施与城市业务领域亚太区总裁,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在东风科技担任独立董事期间,能独立行使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能,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履职概况:

一) 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下属各委员会会议情况

2015年公司共计召开六次董事会,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2015年度,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经常沟通,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所议内容,合法有效,故对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本人担任公司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了 2015 年度所有提名委员会会议共二次,无缺席或未亲自出席的情况发生。2015 年度对提交公司提名委员会的议题议案均认真审议并投了赞成票。对公司高管及董事的任职工作进行了认真的评议,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提名推荐。

本人担任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了2015年年度战略委员会所有会议共二次，无缺席或未亲自出席的情况发生。2015年度对提交公司战略委员会的议题议案均认真审议并均投赞成票。

作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对战略规划、分子公司的重组等工作进行了认真的实地考察及分析，并根据宏观经济的发展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自己的见解，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

二)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公平地对公司历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审阅，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本人能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议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为审议各项议案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同时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实际运行情况，并结合自身的经验与专长提出优化建议，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5年度，就公司的以下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

1、在公司召开的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对《关于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2014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薪酬发放方案》、《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关于补充审议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合营公司为其子公司垫付资金进行新厂建设的议案》、《关于对公司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等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在公司召开的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上，对《关于公司委托T-Engineering AB公司开发仪表平台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3、在公司召开的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上，对《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经认真核查和审阅有关材料，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发表了事先独立意见；在召开的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上对《公司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期满换届选举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就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季报和中报等定期报告事项进行了审阅。在

2014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做好2014年年报的公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在上市公司2014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了解、掌握2014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与年审会计师见面，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有效沟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公司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业绩预告情况、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执行及披露等相关事项均能规范运作，做到合规合法。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本着对公司长远性、可持续性发展的需要考虑，提出如下建议：

（一）在风险控制方面：由于中国经济发展不确定性的增加和汽车行业环境的变化，以及目前以服务东风集团为主的业务收入架构的影响，公司运营的风险正在增加，因此如何确定公司运营的关键风险因素，并进行有效的一体化管理，避免对公司业务的冲击和确保公司经营的连续性非常必要。

（二）在战略制定方面：在目前以服务东风集团为主的业务架构下，公司主要的工作重心无疑是如何实现运营优化，但是与此同时，必须重新审视公司长远的发展战略，如何通过产品线的延伸和地区市场的拓展确保长期的成长潜力，并最终成为具有独立技术和市场发展能力的汽车电子公司奠定基础。

（三）在业务组合管理上：目前公司的业务架构已经相当繁杂，包括各类业务的分子公司，因此有必要进行业务组合的盈利能力分析，剥离缺乏发展潜力和没有相关性的业务，改善或剥离低利润率和低竞争力的业务，将精力集中在具有长期发展潜力和优势的业务，实现业务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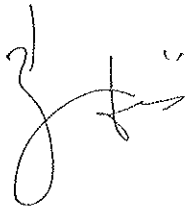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在2015年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一方面，

严格审核公司重大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的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树立公司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起到了积极作用。

另外：独立董事到上市公司进行实地考察活动对完善公司治理而言是相当有益的。一是对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情况的监督，二是对公司下属各子公司有更为直观的了解，三是还将加大实地考察的力度，这样将有助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治理机制，确保公司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最后，对公司董事会、经理班子和财务、业务等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肖 松

2016年3月29日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5 年度)

本人作为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15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现就本人 201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基本情况:

徐志翰:男,1963 年 7 月 14 日生,汉族,群众,上海市人,博士学位,毕业于复旦大学企业管理(会计)专业,复旦大学工业经济专业硕士,复旦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学士,会计学副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会计学副教授,1990 年 10 月至 2000 年 12 月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讲师,1987 年 7 月至 1990 年 10 月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助教,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在东风科技担任独立董事期间,能独立行使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能,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 履职概况:

一) 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下属各委员会会议情况

2015 年公司共计召开六次董事会,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2015 年度,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经常沟通,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所议内容,合法有效,故对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本人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了 2015 年度所有审计委员会会议共七次,无缺席或未亲自出席的情况发生。2015 年度对提交公司审计委员会的议题议案均认真审议并投了赞成票。

就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季报和中报等定期报告事项进行了审阅。在 2014 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做好 2014 年年报的公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在上市公司 2014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了解、掌握 2014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与年审会计师见面，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有效沟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

本人担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了 2015 年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所有会议共四次，无缺席或未亲自出席的情况发生。2015 年度对提交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题议案均认真审议并投赞成票。重点审查了在公司授薪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参与制定了公司激励、奖励政策，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向董事会提出了改进意见，对相关薪酬调整提出了独立意见；较好地提高了相关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平衡了股东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利益。

本人担任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期间，出席 2015 年年度战略委员会会议二次，无缺席或未出席会议的情况发生。对战略规划、分子公司的重组等工作进行了认真的实地考察及分析，并根据宏观经济的发展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自己的见解，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公平地对公司历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审阅，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本人能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议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为审议各项议案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同时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实际运行情况，并结合自身的经验与专长提出优化建议，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5 年度，就公司的以下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

1、在公司召开的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对《关于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201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薪酬发放方案》、《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关于补充审议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合营公司为其子公司垫付资金进行新厂建设的议案》、《关于对公司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等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在公司召开的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上，对《关于公司委托 T-Engineering AB 公司开发仪表平台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3、在公司召开的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上，对《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经认真核查和审阅有关材料，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相

关议案》发表了事先独立意见；在召开的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上对《公司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期满换届选举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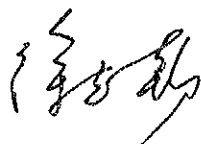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本着对公司长远性、可持续性发展的需要考虑，十分关注公司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业绩预告情况、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执行及披露等相关事项是否能规范运作，做到合规合法。同时更加关注1. 公司财务报告的公允性，合理性，是否按照公认会计准则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则要求编制和报告；2. 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完善和执行状况；3. 关注公司的财务独立性和经营独立性，包括：公司业务发展变化对公司未来成长和业绩成长和财务安全的影响，特别是关注公司的融资形式，金额以及对外担保等对公司的财务风险的影响，关联交易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是否侵害中小股东利益；4. 关注公司聘任的审计师的勤勉尽职，与审计师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5. 关注公司预算及预算执行情况，资产处置，交易和股权交易情况；6. 实地考察公司下属主要子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

四、 总体评价及建议

在2015年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重大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的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树立公司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起到了积极作用。

另外：独立董事到上市公司进行实地考察活动对完善公司治理而言是相当有益的。一是对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情况的监督，二是对公司下属各子公司有更为直观的了解，三是还将加大实地考察的力度，这样将有助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治理机制，确保公司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最后，对公司董事会、经理班子和财务、业务等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徐志翰

2016年3月29日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5 年度)

本人作为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15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现就本人 201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基本情况:

张国明:男,1962 年出生,上海市人,大学学历;2010 年至今任上海佳香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 年至今任上海诺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在东风科技担任独立董事期间,能独立行使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能,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 履职概况:

一) 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下属各委员会会议情况

2015 年公司共计召开六次董事会,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六次,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2015 年度,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经常沟通,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所议内容,合法有效,故对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本人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期间,出席 2015 年度审计委员会会议共七次,无缺席或未亲自出席的情况发生。2015 年度对提交公司审计委员会的议题议案均认真审议并投了赞成票。

本人担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出席了 2015 年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所有会议共四次,无缺席或未亲自出席的情况发生。2015 年度对提

交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题议案均认真审议并投赞成票。重点审查了在公司授薪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参与制定了公司激励、奖励政策，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向董事会提出了改进意见，对相关薪酬调整提出了独立意见；较好地提高了相关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平衡了股东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利益。

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期间，出席 2015 年年度提名委员会委员会议二次，无缺席或未亲自出席的情况发生，对提交公司提名委员会的议题议案均认真审议并投了赞成票。对公司高管及董事的任职工作进行了认真的评议，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提名推荐。

二)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公平地对公司历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审阅，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本人能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议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为审议各项议案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同时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实际运行情况，并结合自身的经验与专长提出优化建议，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5 年度，就公司的以下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

1、在公司召开的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对《关于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201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薪酬发放方案》、《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关于补充审议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合营公司为其子公司垫付资金进行新厂建设的议案》、《关于对公司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等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在公司召开的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上，对《关于公司委托 T-Engineering AB 公司开发仪表平台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3、在公司召开的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上，对《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经认真核查和审阅有关材料，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发表了事先独立意见；在召开的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上对《公司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期满换届选举的议案》发

表了独立意见；

三)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就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季报和中报等定期报告事项进行了审阅。在2014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做好2014年年报的公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在上市公司2014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了解、掌握2014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与年审会计师见面，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有效沟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

三、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在本年度履职过程中针对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的投资状况，资金使用效率、部室人员构成、研发费用、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及在汽车行业整体销售形势下滑的状况下如何面对等问题表示极大地关注，并提出自己的建议。在日常工作中，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对经营中遇到的困难提出一些专业性的建议，指出公司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以及潜在影响因素，保证公司的经营符合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各项经济政策的要求，能够做到依法经营、守法经营；同时妥善保管公司提供的会议资料，在未向公众披露之前严守公司的机密信息，以确保所有股东知情权的公平性，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执行及披露等相关事项均能规范运作，做到合规合法。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认为独立董事除了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要做好事先的审核与把关外，还要跟踪重大项目的实施情况，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重大议案的执行情况，从而确保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能落到实处，达到预期的效益。

四、 总体评价及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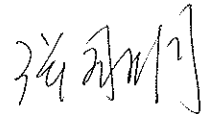
在2015年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一方面，

严格审核公司重大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的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树立公司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起到了积极作用。

另外：独立董事到上市公司进行实地考察活动对完善公司治理而言是相当有益的。一是对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情况的监督，二是对公司下属各子公司有更为直观的了解，三是还将加大实地考察的力度，这样将有助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治理机制，确保公司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最后，对公司董事会、经理班子和财务、业务等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张国明



2016年3月 29日